

惠州爱声磁带有限公司产径新利村“三旧”地块改造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年8月）、《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 第42号）、《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16〕145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的通知》（2020年11月6日）、《惠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惠州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惠府〔2017〕86号）、《关于印发〈惠州市建设用地开发利用土壤环境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惠市环〔2020〕21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工业用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为地块环境管理工作提供依据。

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受惠州爱声磁带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该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现公示调查相关内容。

一、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名称：惠州爱声磁带有限公司产径新利村“三旧”地块

地理位置：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产径新利村

土地使用权人：惠州爱声磁带有限公司

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工业用地

未来规划：城市建设用地（二类居住用地）、其他公共设施用地、社会福利用地。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单位：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地块调查面积：三旧改造入库面积为77407.1m²，本次地块调查面积为77407.1m²。

二、初步调查结论

本次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采集171个土壤样品中重金属、总石油烃、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均没有超过筛选值的情况，表明地块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第一类建设用地筛选值要求，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未来可作为城市建设中的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中小学用地、医疗卫生用地、社会福利设施用地、以及公园绿地中的社区公园或儿童用地等。调查工作已经结束，无需再做下一步的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